

温岭市泽国镇2023年度污水零直排提质增效排查  
项目采购  
(电子招投标方式)

招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ZJWZ2023-013

采购人（章）： 温岭市泽国镇人民政府

采购代理机构（章）： 浙江万众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备案单位： 温岭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管科

2023年3月

# 目 录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第三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 第四章 公开招标需求
-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指引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附件

## 电子交易须知

1、本次采购采用电子交易方式，电子交易平台为“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http://www.zcygov.cn)）”。供应商参与本项目电子交易活动前，应注册成为政府采购云平台正式供应商。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前还需申领CA证书并绑定帐号。供应商应充分考虑完成平台注册、申领CA证书等所需的时间。

2、供应商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应安装“电子交易客户端”软件，并按照本采购文件和电子交易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将被电子交易平台拒收。“电子交易客户端”请供应商自行前往“浙江政府采购网（[zfcg.czt.zj.gov.cn](http://zfcg.czt.zj.gov.cn)）— 下载专区 — 电子交易客户端”版块获取。

3、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电子交易客户端”生成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上传电子交易平台。

4、“电子备份投标文件”是指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同时生成的数据电文形式的投标文件。供应商在电子交易平台上传“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后，还可以邮寄或送达的方式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提交以介质（U盘）存储的“电子备份投标文件”。“电子备份投标文件”应当密封包装并在包装上标注采购项目编号、项目名称、投标单位名称等并加盖公章。

5、开标时，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如无法按时解密，供应商提交了“电子备份投标文件”的，则由采购组织机构按“政府采购云平台”操作规范将“电子备份投标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成功后，以“电子备份投标文件”参与评标，“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自动失效。供应商未按规定递交“电子备份投标文件”的，视为投标文件撤回。未上传“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仅提交“电子备份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6、供应商在参加电子交易过程中，可登录电子交易平台“帮助文档”版面获取《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或致电平台400-881-7190获取相关服务支持。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项目概况：

温岭市泽国镇2023年度污水零直排提质增效排查项目采购的潜在投标人应在 <https://www.zcygov.cn>获取（下载）招标文件，并于2023年3月23日9:00（北京时间）前递交（上传）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ZJWZ2023-013

项目名称：温岭市泽国镇2023年度污水零直排提质增效排查项目采购

预算金额（元）：1800000

最高限价（元）：无

采购需求： /

标项一：

标项名称：温岭市泽国镇2023年度污水零直排提质增效排查项目采购

数量：1批

预算金额（元）：18000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详见采购需求。

合同履行期限：详见合同条款。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一）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应为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 （三）特定资格条件：无。
- （四）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五）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 （六）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不属于政府购买服务的承接主体，不得参与承接政府购买服务。

##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公告发布之日起至2023年3月23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线上获取法定节假日均可，线下获取文件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网址）：**浙江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网址：<https://www.zcygov.cn>）”。

**方式：**登录“政采云”平台进入“项目采购”应用模块，点击菜单的“获取采购文件”，填写获取采购文件的申请信息。点击“下载采购文件”即可获得采购文件。供应商应当在“政采云”平台注册登记后再获取采购文件，没有通过注册登记而获取采购文件的潜在供应商，对采购文件提起质疑投诉的，不予受理。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非通过以上方式获取采购文件的供应商投标文件。

**售价：**0元。

####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3年3月23日9:00（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网址）：投标人应于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到“政府采购云平台”。

开标时间：2023年3月23日9:00（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网址）：“政府采购云平台”线上开标。

####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全力推动经济稳进提质的通知》（浙财采监（2022）3号）、《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已分别于2022年1月29日和2022年2月1日开始实施，此前有关规定与上述文件内容不一致的，按上述文件要求执行。

2、本项目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实行线上电子招投标**，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为浙江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供应商，并完成 CA 数字证书（相关操作可参考“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CA 驱动和申领流程”）办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 CA 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投标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章。

4、投标供应商应安装客户端软件（通过“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进行下载），并按照采购文件和电子交易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未按规定编制、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并提示。

**5、温馨提醒：**本次采购活动采用线上电子招投标（非现场方式），在开评标活动过程中，投标供应商需保持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便于采购代理机构联系。投标供应商因未参加线上开标活动而导致其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等一切后果由投标供应商自行承担。

6、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

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质疑函范本、投诉书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7、为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缓解供应商资金难题，中标供应商如有融资需求，可使用以下金融、保险机构的“政采贷”、“政采保”服务：

政采贷联系方式

银 行	贷款年利率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中国农业银行	3.8%起	赵莉鹏	15267630808
中国交通银行	3.8%起	王培洁	13819666299
中国建设银行	基准利率	范 融	13958680866
中国工商银行	3.8%起	王晨晓	18858658025
中国银行	3.85%起	朱 虹	13806588208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	3.85%起	王彬彬	13173718881

政采保联系方式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温岭市支公司	合同（质量）履约按履约保证金年费率1%（1.5%），每单保函最低保险费为500元（300元）	李微微	13605861319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温岭支公司		郑海珍	13906560678
阳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温岭支公司		王巧萍	13967691616

8、本项目公告发布媒体：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zfcg.czt.zj.gov.cn>）和温岭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www.wl.gov.cn/col/col11402172/index.html>）。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质疑、投诉，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温岭市泽国镇人民政府

地 址：温岭市泽国镇东河路88号

项目联系人（询问）：邱罗波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15868637275

质疑联系人：林鸥

质疑联系方式：13867688345

##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浙江万众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温岭市下保路58号（峻岭山庄城市展厅后侧）3楼

项目联系人（询问）：赵霞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15958664832、0576-81663388

质疑联系人：叶兴兴

质疑联系方式：0576-81663388

## 3. 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名 称：温岭市财政局

地 址：浙江省温岭市太平街道中华路29号

联系人：温岭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管科

监督投诉电话：0576-86086511

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政采云（<https://www.zcygov.cn/>），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政采云服务热线 400-881-7190 获取热线服务帮助。

CA 问题联系电话（人工）：汇信 CA 400-888-4636；天谷 CA 400-087-8198。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前附表

序号	项 目	内 容
1	采购项目	项目名称：温岭市泽国镇2023年度污水零直排提质增效排查项目采购 项目编号：ZJWZ2023-013 项目内容：污水零直排提质增效排查项目采购
2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3	投标文件的编制	供应商应先安装“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本招标文件和“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
4	投标文件的形式和份数	电子投标文件（包括“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一份”和“备份投标文件一份”，在投标文件编制完成后同时生成）； （1）“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是指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后生成并加密的数据电文形式的投标文件。 （2）“备份投标文件”是指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同时生成的数据电文形式的电子文件（备份标书）。其他方式编制的备份投标文件视为无效备份投标文件。
5	投标文件的上传和递交	<p><b>（1）“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b></p> <p>a. 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成功上传递交至“政府采购云平台”，否则投标无效。</p> <p>b. “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成功上传递交后，供应商可自行打印投标文件接收回执。</p> <p><b>（1）“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b></p> <p>a. 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成功上传递交至“政府采购云平台”，否则投标无效。</p> <p>b. “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成功上传递交后，供应商可自行打印投标文件接收回执。</p> <p><b>（2）“备份投标文件”的递交：</b></p> <p>a. 使用前提：在解密截止时间前，投标人自行在线解密操作失败，又未能及时联系技术人员帮助解密。</p> <p>b. 递交截止时间：开标当天 9：00（北京时间）。</p> <p>c. 投递邮箱：1049391271@qq.com</p> <p>d. 未按上述要求递交备份投标文件或所提供的备份投标文件不符合要求的视同放弃投标，仅提交备份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p> <p>e. 投标人未按时完成解密的，并符合备份投标文件使用前提的，投标人应提供备份投标文件，否则视为放弃投标。</p>

6	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解密和异常情况处理	<p>(1) 开标后，采购组织机构将向各投标供应商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解密通知，各投标供应商代表应当在接到解密通知后<b>30分钟内</b>自行完成“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在线解密。<b>解密CA必须是上传并制作电子投标文件CA锁。</b></p> <p>(2) 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成功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投标供应商如按规定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的，以“备份投标文件”为依据（由采购组织机构按“政府采购云平台”操作规范将“备份投标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成功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自动失效），否则视为投标文件撤回。</p>
7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截止日起90天。
8	投标报价	<p>1. 本项目投标应以人民币报价；</p> <p>2.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p>
9	踏勘现场	<input type="checkbox"/> 组织（详细内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组织
10	样品	<input type="checkbox"/> 提供，具体详见招标文件，中标人提供的样品将由采购人保管、封存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参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提供
11	演示	<input type="checkbox"/> 要求，具体详见招标文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要求
12	评标办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综合评分法 <input type="checkbox"/> 最低评标价法
13	是否进口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进口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进口
14	节能产品	<input type="checkbox"/> 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input type="checkbox"/> 优先采购节能产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适用
15	环境标志产品	<input type="checkbox"/> 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适用
16	促进小微企业发展	本项目执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17	合同签订	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对合同内容进行审查，如发现与采购结果和投标承诺内容不一致的，应予以纠正。中标人拖延、拒签合同的，将被取消中标资格。
18	供应商注册事项	根据《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及诚信管理暂行办法》（浙财采监字〔2009〕28号），供应商中标后必须注册成为浙江政府采购网（ <a href="http://www.zjzfcg.gov.cn/">http://www.zjzfcg.gov.cn/</a> ）的正式供应商，否则可以不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如未能按时签订合同，将取消其中标资格。
19	履约保证金	<p>金额：中标人在签订合同前须交纳本项目履约保证金合同价的1%；采用非保函形式出具的履约保证金在合同终止并验收后无异议15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p> <p>收取方式：网银、汇票、电汇、转账支付等非现金方式或银行、保险公司出具的保函形式。</p>

20	代理服务费	金额：本项目采购代理服务费用参照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按服务类收费标准计算金额的8折计取，不足捌仟元按捌仟元收取。请供应商在投标报价中综合考虑，不单独报价； 收取方式：由代理机构向中标单位收取，中标单位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5个工作日内支付至招标代理机构处。
21	现场组织实施	新冠肺炎疫情防疫期间不建议供应商派代表抵达开评标地点。 <b>投标文件结束解密后</b> ，供应商应当通过邮件形式，将经授权代表签署的《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格式见附件最后一页）扫描件发至代理机构 <b>邮箱（1049391271@qq.com），联系人：赵霞，电话：15958664832。</b>
22	解释权	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
23	其他说明	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规范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设定及资格审查的通知》浙财采监〔2013〕24号文件，金融、保险、通讯等特定行业的全国性企业所设立的区域性分支机构投标时应提供该单位负责人签署的相关文件材料，与其他法人单位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文件材料具有同等效力。
24	注意事项	投标人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及补充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编制投标文件。在编制投标文件过程中，应严格遵循实事求是、诚信投标的原则，如有偏离，应如实填写响应偏离。 如果发现本招标文件中存在歧视性不公正条款或违法违规等内容时，请投标人在获取招标文件后，在采购文件的质疑有效期内及时书面提出。 采购结果公告期间，投标人不得通过非正当途径获取法律法规规定评标委员会（包括其他相关人员）应当保密的相关内容。
25	中标单位纸质投标文件	中标单位需要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提供与电子投标一致的纸质投标文件用于书面存档（至少一式一份），要求采用胶装，不建议采用活页夹等可随时拆换的方式装订。

## 一、总则

### （一）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次项目的招标、投标、评标、定标、验收、合同履行、付款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二）定义

- 1、采购代理机构：是指受采购人委托，在委托的范围内办理政府采购事宜的机构。
- 2、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
- 3、投标人：是指参加本政府采购项目投标的供应商。
- 4、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 5、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包括各类专业服务、信息网络开发服务、金融保险服务、运输服务，以及维修与维护服务等。
- 6、“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等。
- 7、“▲”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

### （三）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招标文件有相关规定除外）。

### （四）特别说明

- 1、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法人所拥有。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采购项目实施人员必须为本法人员工（指本法人或控股公司正式员工）。
- 2、投标供应商所投产品除招标文件中明确规定要求“提供官网截图或相应检测报告的证明材料”以外，所有技术参数描述均以投标文件为准，投标供应商需在投标文件中说明本次投标产品的技术参数是否与官网上公开的技术参数一致，如不一致，明确哪些参数不一致，不一致的原因以及使用何种技术可以达到投标产品参数。投标供应商对所投产品技术参数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项目招标结束后、质疑期限内，如有质疑供应商认为中标供应商所投产品、投标文件技术参数与招标需求存在重大偏离、错误、甚至造假的情况，应提供具体有效的证明材料。
- 3、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投标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第一项之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

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4、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投标人不得以向采购人、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

5、投标文件格式中的表格式样可以根据项目差别做适当调整,但应当保持表格样式基本形态不变。

6、本项目不允许分包。（或者本项目允许部分分包，若分包如下：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 二、招标文件

（一）招标文件由招标文件总目录所列内容组成。

（二）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1、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澄清或者修改应当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15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3、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提出疑问、质疑或要求澄清的，将视其为无异议。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 三、投标文件

（一）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后，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和报价文件。

1、资格证明文件的组成：

序号	内容	备注
1	封面	格式附后
2	目录	内容自拟
3	投标声明书	格式附后
4	授权委托书（附上法定代表人及代理人的身份证正反面	如授权委托书代理人的则需提供该

	复印件)	项, 格式附后
▲5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复印件	格式、内容自拟
▲6	符合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	格式附后
▲7	投标人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格式附后
8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投标人若参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评审的, 根据《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 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格式附后(可选择性提供)
9	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开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如有)	投标人若参与监狱企业评审的,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 格式自拟(可选择性提供)
10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文件和资料(如有)	内容自拟(可选择性提供)

## 2、商务技术文件的组成:

序号	内容	备注
1	封面	格式附后
2	目录	内容自拟
3	供应商自评表	格式附后
4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格式附后
5	投标承诺书(投标单位须对项目质量、设备、人员等招标文件中要求做出承诺的内容做出相应承诺)	如有
6	拟投入本项目的服务人员配备	格式、内容自拟
7	拟投入本项目的设备配备	格式、内容自拟
8	技术、商务偏离表	格式附后
9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文件和资料, 包括可能影响投标人商务技术文件评分的各类证明材料	内容自拟(可选择性提供)

## 3、报价文件的组成

序号	内容	备注
1	封面	格式附后
2	目录	内容自拟
3	开标一览表	格式附后
4	报价明细表	格式附后
5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文件和资料	内容自拟(可选择性提供)

## (二) 投标文件的制作及递交要求

### 1、投标文件的制作要求

(1) 本项目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实行在线投标响应(电子投标)。供应

商应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本招标文件和“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

(2) 投标供应商应当按照本章节“投标文件组成”规定的内容及顺序在“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其中《资格证明文件》和《商务技术文件》中不得出现本项目投标报价，如因投标人原因提前泄露投标报价，是投标人的责任。

(3) 投标人应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投标文件内容中有要求盖章或签字的地方，必须加盖投标人的章以及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的签字或盖章。

(4) 电子签章操作指南详见采购公告附件《供应商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电子投标文件中涉及的签字部分，可以采用线下签名后，再扫描上传。）

(5) 投标人应根据“政采云供应商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及本招标文件规定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并进行关联定位，以便评标委员会在评标时，点击评分项，可直接定位到该评分项内容。

(6)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除签字、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投标文件视同未提供。

(7) 投标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8) 若投标人不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资格审查材料，其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9) 与本次投标无关的内容请不要制作在内，确保投标文件有针对性、简洁明了。

## 2、投标文件的形式和份数

(1) 投标文件的形式：见《前附表》；

(2) “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是指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后生成并加密的数据电文形式的投标文件。

(3) “备份投标文件”：“备份投标文件”是指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同时生成的数据电文形式的电子文件（备份标书），其他方式编制的“备份投标文件”视为无效的“备份投标文件”。

(4) 投标文件的份数：见《前附表》。

## 3、投标文件的递交要求

(1) 投标文件的上传和递交见《前附表》。

(2) “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解密：见《前附表》。

(3)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或撤回

a、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上传、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递交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投标文件，“政府采购云平台”

将予以拒收。

b、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供应商不得撤回、修改《投标文件》。

#### 4、投标文件的备选方案

(1) 投标供应商不得递交任何的投标备选（替代）方案，否则其投标文件将作无效标处理。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同时生成的“备份投标文件”不是投标备选（替代）方案。

#### (三) 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1、自投标截止日起90天投标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2、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

3、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均应保持有效。

## 四、开标

### (一) 开标事项

1、 采购组织机构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组织开标、开启投标文件，所有供应商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

2、开标的准备工作由采购组织机构负责落实；

3、采购组织机构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组织开标、开启投标文件，所有供应商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投标供应商如不参加开标大会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事后不得对采购相关人员、开标过程和开标结果提出异议，同时投标供应商因未在线参加开标而导致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等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己承担。

### (二) 开标流程（两阶段）

#### 1、开标第一阶段

(1) 向各投标供应商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开始解密】通知，由供应商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自行进行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无法完成已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解密的，如已按规定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的，将由采购组织机构按“政府采购云平台”操作规范将备份投标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成功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自动失效；

(2) 投标文件解密结束，通过邮件形式发送各投标人组织签署《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详见前附表）

(3) 开启投标文件，进入资格审查；

(4) 开启资格审查通过的投标供应商的商务技术文件进入符合性审查、商务技术评审；

(5) 第一阶段开标结束。

备注：开标大会的第一阶段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对依法对投标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资格审查结束后进入符合性审查和商务技术的评审工作，具体见本章节“投标供应商资格审查”相关规定。

## 2、开标第二阶段

(1) 符合性审查、商务技术评审结束后，举行开标第二阶段会议。首先公布符合性审查、商务技术评审无效供应商名称及理由；公布经商务技术评审后有效投标供应商的名单。

(2) 开启符合性审查、商务技术评审有效投标供应商的《报价文件》，同时当场制作开标记录表。唱标结束后，由评标委员会对报价的合理性、准确性等进行审查核实。

(3) 评审结束后，公布中标（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及采购人最终确定中标或成交供应商名单的时间和公告方式等。

特别说明：如遇“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化开标或评审程序调整的，按调整后程序执行。

### (三) 投标供应商资格审查

1、开标大会第一阶段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首先依法对各投标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审查各投标供应商的资格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供应商所提交的资格证明材料仅负审核的责任。如发现投标供应商所提交的资格证明材料不合法或与事实不符，采购人可取消其中标资格并追究投标供应商的法律责任。

2、投标供应商提交的资格证明材料无法证明其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供应商资格要求”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对其作资格审查不通过处理（无效投标），并不再将其投标提交评标委员会进行后续评审。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相关投标供应商均作资格无效处理。

## 五、评标

(一) **评标：**具体评标内容及评分标准等详见《第三章：评标方法及评分标准》。

(二) 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组织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 (1) 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 (2) 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3) 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 (4) 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5) 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前款规定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组织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也可以决定某些环节以纸质形式进行；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应当重新采购。

废标后，采购人应当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并重新组织招标；或者经主管部门批准，采取其他方式组织采购。

## 六、定标

1、确定中标供应商。评标委员会根据采购单位的《授权意见确认书》，推荐中标候选人或确定中标人。其中推荐中标候选人的，采购代理机构在评审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

2、发布中标结果公告。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及相关网站上公告中标结果。

3、发出中标通知书。采购代理机构在发布中标结果的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 七、合同签订及公告

### (一) 签订合同

1、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3、中标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拖延、拒签合同的，按《政府采购法》及等有关规定进行处理处罚。

4、中标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同时，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供应商，由同级财政部门依法作出处理。

5、询问或者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采购人应当暂停签订合同，已经签订合同的，应当中止履行合同（中标结果的质疑期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

## （二）合同公告及备案

1、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及相关网站上公告。

2、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副本报同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备案以及采购代理机构存档。

## 第三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 一、评标原则

(一)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以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为评标的基本依据，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

(二) 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应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

### 二、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 三、评标委员会

(一) 本项目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

(二) 评标委员会成员与参与投标的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2.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3.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4.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5.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6.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三) 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 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2. 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3. 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5. 向采购人、采购组织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6.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职责。

#### 四、无效标情形

(一) 在资格证明文件或商务与技术文件中出现投标报价的，或者报价文件中报价的服务跟商务与技术文件中的投标服务出现重大偏差的；

(二)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或资格证明文件提供不全的；

(三)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四)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投标人在限定的时间内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五)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预算单价或未填写投标报价的；

(六) 投标文件出现不是唯一的、有选择性投标报价的；

(七) 投标人对根据修正原则修正后的报价不确认的；

(八) 投标文件存在虚假材料的；

(九) 有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87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三十七条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并移送采购监管部门：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十) 实质性要求（招标文件中打“▲”内容）不响应的；

(十一) 投标文件有效期不足的；

(十二) 逾期或未按要求提交解密投标文件的；

(十三) 投标人仅提交备份投标文件，没有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投标文件的；

(十四) 其他不符合法律法规相关规定的。

#### 五、废标情形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六条之规定，在采购中，出现

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一）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二）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三）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

（四）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五）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导致评标结果无效的。

## **六、评标过程的监控**

本项目评标过程实行全程录音、录像监控，政府采购监管部门视情进行现场监督，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 **七、评标程序**

### **（一）资格审查**

1. 投标文件解密后，采购人或采购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人的基本资格条件、特定资格条件进行审查。

投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与基本资格条件、特定资格条件相应的有效资格证明材料的，视为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其投标无效。

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采购人或采购机构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

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再评标。

### **2. 信用信息查询**

信用信息查询渠道及截止时间：采购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渠道查询投标人投标截止时间当天的信用记录。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现场查询的投标人的信用记录、查询结果经确认后将与采购文件一起存档。

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经查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将被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联合体信用信息查询：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 （二）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对审查发现无效的，采购人或采购机构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

投标文件	投标文件完整且编排有序，投标内容基本完整，无重大错漏，并按要求签署、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按对应格式文件签署、盖章。
“▲”实质性条款	“▲”实质性条款必须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串通投标	未出现财政部87号令《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三十七条规定的串通投标情形。
附加条件	投标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可接受的附加条件。

## （三）商务技术及价格评审

### 1.评分标准

序号	评审项目	分值	评审内容	备注
1	投标人证书	4分	1.1投标人具有主管部门颁发的测绘乙级及以上资质的得2分，未提供不得分。 1.2投标人具有政府行政主管部门或者行业协会颁发潜水作业安全证书的得2分，未提供不得分。	投标文件须编入有效期内的相关证书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2	投标人信誉及实力	3分	2.1投标人具备GB/T29490-2013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体系认证证书的认证范围须包含排水管道疏通清淤、排水管道检测且在有效期内，认证范围内容齐全的得1分，否则不得分。 2.2投标人具有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体系认证证书的认证范围须包含排水管道疏通清淤、排水管道检测且在有效期内，认证范围内容齐全的得1分，否则不得分。 2.3投标人具有GB/T22080-2016信息安全管理体系统认证，体系认证证书的认证范围须包含排水管道疏通清淤、排水管道检测且在有效期内，认证范	投标文件须编入有效期内的相关证书及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网站认证信息查询页面截图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公章，缺项不得分。

			围内容齐全的得1分，否则不得分。	
3	投标人业绩	2分	投标人2020年1月1日以来至今（以签订合同日期为准），承包过“污水零直排“建设排查服务项目业绩，每个得0.5分，最高得2分。	投标文件编入中标信息网网页截图、中标通知书以及合同，三样资料均齐全的为1项，资料不齐全的不得分。
4	项目负责人	2分	项目负责人具备给排水或市政专业工程师及以上职称的，得2分。	投标文件须编入各资格证书扫描件、近3个月社保证明扫描件、身份证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公章，缺项不得分。
5	拟投入项目作业人员	17分	5.1项目成员具有有效期内的下水道养护工的，每人得1分，最高得7分； 5.2项目成员同时具有有效期内的市政工程潜水员证及有毒有害有限空间作业证书的，每人得1分，最高得2分； 5.3项目成员具有测绘类工程师及以上职称的，每人得1分，最高得2分； 5.4项目成员具有有效期内排水管道检测操作工技能证书的，每人得1分，最高得4分。 5.5项目成员具有给排水工程师及以上职称的，每人得1分，最高得2分；（除项目负责人外）	投标文件须编入各资格证书扫描件、近3个月社保证明扫描件、身份证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拥有多类证书人员只计算其得分最高的一种证书，不重复计算得分，缺项不得分。
6	拟投入项目设备	20分	6.1投标人自有或租赁适用管道CCTV检测仪，自有1套的得1分，租赁1套的得0.5分，最高得2分。 6.2投标人自有或租赁管道QV潜望镜的，自有1套的得1分，租赁1套的得0.5分，最高得2分。 6.3投标人自有或租赁水质检测设备（包含红外测油仪、PH计、电导率仪、溶解氧测定仪多参数水质测定仪、TDS、化学需氧量BOD5测定仪、生化培养箱）的，自有的得3分，租赁的得2分；最高得3分。 6.4投标人自有或租赁清洗吸污车，自有1套的得2分，租赁1套的得1分，最高得4分。 6.5投标人自有或租赁污泥自卸车，自有得3分；租赁的得2分。最高得3分。 6.6投标人自有或租赁抓斗功能清淤车，自有的得3分；租赁的得2分。最高得3分。	投标文件须编入设备发票原件扫描件或租赁协议；车辆需提供发票、行驶证原件扫描件及租赁协议（所有人须为投标人单位名称）缺项不得分。

			6.7投标人自有或租赁抽水流量600m <sup>3</sup> /小时及以上大流量排水抢险车，自有的得3分；租赁的得2分。最高得3分。	
7	项目实施 方案	16分	<p>评委根据投标人项目实施方案的合理性、科学性、全面性进行综合评定。</p> <p>1)、项目实施方案中项目工作内容及工作方法描述适用本项目的且方案完整、详细、合理、可行的得10.1-16分；</p> <p>2)、项目实施方案中项目工作内容及工作方法描述符合本项目的且描述较详细，内容较全面，完整的得5.1-10分；</p> <p>3)、项目实施方案中项目工作内容及工作方法描述不符合本项目的且描述简单，内容不够全面的得0-5分。</p>	应结合本项目的实际情况编制实施方案包含项目工作内容及工作方法、管网普查、雨污混接调查、管网疏通清淤、管网检测、管网临时排水、资料编制、工期安排、质量保证承诺等方案，具体内容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采购需求要求各自自行编制。
8	安全文明 作业方案	6分	<p>评委根据投标人安全文明作业方案的合理性、科学性、全面性进行综合评定。</p> <p>1)、安全文明作业方案描述适用本项目的且方案完整、详细、合理、可行的得4.1-6分；</p> <p>2)、安全文明作业方案描述符合本项目的且描述较详细，内容较全面，完整的得2.1-4分；</p> <p>3)、安全文明作业方案描述不符合本项目的且描述简单，内容不够全面的得0-2分。</p>	安全文明作业方案包含道路安全、围挡工作，人员安全等，体内容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采购需求要求各自自行编制。
9	合理化建 议	3分	<p>评委根据投标人提出的合理化建议进行综合评定。</p> <p>1)、合理化建议描述合理、科学、详细、可行2.1-3分；</p> <p>2)、合理化建议描述较详细，内容较全面，完整的得1.1-2分；</p> <p>3)、合理化建议描述有缺陷、合理性欠缺的0-1分。</p>	

10	应急预案	5分	<p>评委根据投标人应急预案的合理性、科学性、全面性进行综合评定。</p> <p>1)、应急预案内容描述合理、科学、详细、可行 3.1-5分;</p> <p>2)、应急预案内容描述合理、科学、详细、可行性一般的得1.1-3分。</p> <p>3)、应急预案内容简单、不合理、不太符合本项目的得0-1分。</p>	
11	污泥处置	2分	<p>在台州范围内有固定的临时堆放场所及合法的污泥消纳处置场所，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齐全的得2分，否则该项不得分。</p>	<p>投标文件需编入临时堆放场所照片、土地租赁协议、污泥处置协议及处置场所的环评报告等相关证明材料</p>
12	价格分	20分	<p>以投标人有效投标总报价中的最低价为基准价，基准价为20分。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20%×100（小数点后保留2位小数）。</p>	

注：得分以系统计算为准，保留2位小数。

## 2. 评审要求

(1)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的商务部分和技术部分进行综合比较与评价，其中客观评分项的分值应当一致。

(2)对于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①政府采购云平台上开启的投标报价与电子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不一致的，以电子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②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③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④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⑤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应当采用询

标的形式，并加盖公章。

(3)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4)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且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四) 结果汇总及排序

评标结果按评审后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排名第一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二的投标人为第二中标候选人。

#### (五) 评标报告撰写

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

#### (六) 评标中的其他事项

**1. 投标人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需要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评标委员会和投标人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交换数据电文，投标人提交使用电子签名的相关数据电文或通过平台上传加盖公章的扫描件。给予投标人提交澄清、说明或补正的时间不得少于半小时，投标人已经明确表示澄清说明或补正完毕的除外。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 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将停止评标工作，并与采购人、采购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采购人、采购机构确认后，将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3. 重新开展采购。**有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一条、第七十二条规定的违法行为之一，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成交结果的，依照下列规定处理：

3.1 未确定中标或者中标人的，终止本次政府采购活动，重新开展政府采购

活动。

3.2已确定中标或者中标人但尚未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无效，从合格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或者中标人；没有合格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的，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3.3政府采购合同已签订但尚未履行的，撤销合同，从合格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或者中标人；没有合格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的，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3.4政府采购合同已经履行，给采购人、供应商造成损失的，由责任人承担赔偿责任。

3.5政府采购当事人有其他违反政府采购法或者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规定的行为，经改正后仍然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成交结果或者依法被认定为中标、成交无效的，依照3.1-3.4规定处理。

## 第四章 采购需求

### 一、服务项目概况

序号	标项内容	预算金额 (元)	简要技术要求、用途	服务 期限
1	温岭市泽国镇2023年度污水零直排提质增效排查项目采购	1800000	主要包括涉水污染源调查、排水管道及设施普查、排水口及河道断面调查、编制污水零直排区创建实施方案、组织台账整理工作等，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须在2023年5月20日前完成服务。

#### 1、服务项目名称：

序号	项目名称	预算单价	预估工程量	预算金额 (元)	备注
一、涉水污染源调查（含数据整理、成果编制）					
1	生活小区污染源调查	50元/户	844户	42200	调查内容包括涉水污染源基本信息（空间位置、平面布置图、污染源性质、规模、排水许可情况等）、用水量（包括水源情况）、雨水、污水排出口坐标（包括管底标高、排水去向）调查生活污水、生产废水、地表水径流等情况；调查雨污水井标识情况等。形成污染源问题清单，附有现场照片说明，提出整改建议与对策，并编制“一企一档”。工业污染源调查暂定一家企业（一本土地证或不动产权证）为一个工业污染源，厂区内涉及到管网的普查及疏通、清淤、检测，另外按普查及疏通、清淤、检测的单价来结算。其他污染源调查包含六小行业、垃圾中转站、公厕、工地、医疗单位、学校、机关团体、商业单位、市场等污染源，其中医疗单位、学校、机关团体、商业单位、市场里面涉及到涉及到管网的普查及疏通、清淤、检测，另
2	工业污染源调查	300元/户	116户	34800	
3	其他污染源调查	80元/户	200户	16000	

					外按普查及疏通、清淤、检测的单价来结算。
二、排水管道及附属设施普查（含数据整理、成果编制）					
1	排水管网普查及测绘并住建局入库	8元/米	50000米	400000	查明地下排水管线走向、性质、管径或断面、材质、坐标、高程、埋深等情况
2	DN300以下涉水管道疏通、清淤	12元/米	20000米	240000	管道检测前应进行疏通、清淤，以确保检测的完整性及准确性。
3	DN300及以上-DN600以下涉水管道疏通、清淤	17元/米	18000米	306000	
4	DN600及以上涉水管道疏通、清淤	25元/米	2500米	62500	
5	潜望镜检测	8元/米	16000米	128000	单独潜望镜检测
6	CCTV检测	15元/米	31500米	472500	DN200管径及以上管网应进行CCTV检测。
7	淤泥及杂物清运消纳	50000元/项	1项	50000	砂石、污泥等垃圾由供应商及时解决，采购人不提供堆放场地，相关费用由乙方负责。包含淤泥（垃圾）转运、淤泥、垃圾、油污处置及消纳费用。
三、排口调查及水质检测（含数据整理、成果编制）					
1	沿河排水口、涉水污染源、排放口出水水质检测	300元/个	100个	30000	
2	排水口测量、调查	80元/个	100个	8000	

3	创建台账整理	10000元/项	1项	10000	
---	--------	----------	----	-------	--

注：工程量如有增减，按实际发生数量结算，单价按投标报价计算，最终结算价不得超过合同价。

2、项目服务地点：温岭市泽国镇（采购人指定）。

3、工作目标：对温岭市泽国镇范围内各类涉水污染源和已建、在建排水设施进行网络化调查，彻底理清管网底账和污染源源头，摸清现状问题编制调查报告，并建立电子档案，为后期的精细化改造方案编制、实施提供详实的数据支撑。

## 二、作业要求

1、投标人针对本项目 2023 年度泽国镇“污水零直排区”建设提质增效项目排查须按台州市“污水零直排区”建设调查技术指南作业规范进行作业，投标人须完全响应且要符合《关于印发《台州市“污水零直排区”建设调查技术指南（试行）》的通知》进行调查。若上级调查技术指南有变化，须按新要求执行并落实。

2、入户调查要求：调查内容包括居民户住房内雨污水排放现状、雨污混接情况及污水来源、化粪池位置等，根据问题提供整改方案，并将相关的信息标注到排查的图纸当中。

3、管道普查及测绘要求：查明地下排水管线走向、性质、管径或断面、材质、坐标、高程、埋深等情况，以及检查井的位置、标高、破损情况、内壁粉饰情况、安全网缺失等。

4、CCTV 检测要求：对于 DN200 及以上的管线采用 CCTV 检测，查清管道的腐蚀、破损、接口错位、淤积、结垢、雨污混接等情况，其中问题点位的具体位置需进行明确，并在图纸中进行标注，做到应检尽检。

5、QV 检测要求：对于 DN200 以下的管线采用 QV 检测，查清管道的腐蚀、破损、接口错位、淤积、结垢、雨污混接等情况，其中问题点位的位置需进行明确，并在图纸中进行标注，做到应检尽检。

6、水质检测要求：检测排水口的 PH、溶解氧、电导率、氧化还原电位、氨氮、总磷、COD。

7、管道疏通、清淤作业范围内排水管道及附属设施内沉积的淤泥、窨井内的淤泥由中标供应商负责疏通、清掏，清淤、清掏过程中产生的淤泥的外运，清理出的淤泥由中标供应商解决。

8、要求投标人承诺项目验收时需配合采购人抽样验收，抽样数量由采购人确定，抽样费用由中标供应商支付。

9、总服务期：须在 2023 年 5 月 20 日前完成服务。

10、如遇损坏窨井盖需要更换由中标人进行更换，所需窨井盖由采购人提供，具体工程量按实结算。

11、台账整理（按照台州市“污水零直排区”建设验收评分整理），主要包括：入户调查表、四清单、CCTV、QV 检测成果报告、各项调查报告、总的排查成果报告、一张完整的排查成果图纸、截污建设方案等配套技术及服务费，对应区块建设成效评估报告。

### 三、具体内容

1、涉水污染源调查及排水管道及附属设施普查。中标人对采购人委托的作业范围进行现场深入调查：核实并掌握空间位置信息、平面布置图、性质、规模、用水量等基本信息；涉水管道及检查井排查，如有需要增加 CCTV 疏通检测或潜望镜检测，查清现状排水管内部状况、雨污混接情况及污水来源；调查生活污水、生产废水、各个污染源点及污水处理设施的情况；调查可直接排放污水与需处理污水的合流情况；查找因排水系统或基建施工而找不到的检修井或去向不明管段；在每个调查主体已建成地形图的基础上单独绘制符合规范的雨水管网走向分布图，污水管网走向分布图还要细分到包括生活污水分布图、井位布置平面图，调查井标注地形图上没有的建筑物，同时分布图需标注雨水、屋雨水落水、厨房废水、生活污水等位置管线及流向，标注相应管内径标高、管材、管径、流向、管道使用情况、雨污混接情况等；在每个调查主体按标准化规范设置雨水、污水排放口标志牌。

根据调查情况，对涉水污染源内部排水管网、排水口等进行详细评估，对雨污混接情况及污水来源进行详细评估，提出问题清单，提出分类治理对策，形成整改方案，最终出具成果（成果由调查图纸、调查记录表、调查报告等组成），并对方案合理性和成果准确度承担相应责任。

2、排放口调查。中标人对采购人委托的作业范围进行水质监测，掌握水量和水质特性，对排放口的污水来源进行详细评估，提出问题清单，提供整改方案，最终出具成果（成果由调查图纸、调查记录表、调查报告等组成），并对方案合理性和成果准确度承担相应责任，为管道缺陷修复提供重要依据。

3、入户调查。中标人需严格根据排查的要求，逐户上门查清居民户住房内雨污水排放现状（阳台雨污水、洗手台污水、零散水龙头等有无错接、漏接情况）、雨污水混接情况及污水来源、化粪池位置等，必要时需上楼查看，根据问题提供整改方案，并将相关的信息标注到排查的图纸当中。

4、资料编制。中标人编制详细的抽检结果资料，按采购人要求编写工作总结，并对资料合理性和成果准确度承担相应责任。中标人收集整理系统资料，CCTV 检测影像要确保清晰可见，成果报告以档案资料、电子文档形式一并提交给采购人。

#### 四、技术规范及标准

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技术规范及标准

- 1、《城镇排水管道检测与评估技术规程》CJJ181-2012；
- 2、《城镇排水管道维护安全技术规程》CJJ6；
- 3、《城镇排水管道非开挖修复更新工程技术规程》CJJ/T 210-2014；
- 4、《爆炸性气体环境用电气设备》GB3836；
- 5、《城镇排水管渠与泵站维护技术规程》CJJ68-2007；
- 6、《建设工程文件归档整理规范》GB/T50328；
- 7、《城市地下管线探测技术规程》CJJ68-2007；
- 8、《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
- 9、其它相关的行业、地方、或者厂矿单位的法规、规程、规定及要求。

#### 五、具体要求

##### （一）管道普查工作范围

- 1、通过肉眼观测、潜望镜或 CCTV 查清检查井或管道的管径、长度、埋深等详细情况；
- 2、通过肉眼观测、潜望镜或 CCTV 查清不明污水处渗入的来源情况；
- 3、管路淤积、排水不畅等原因的调查，如有淤积垃圾或淤泥堆积现象的，及时上报采购人并留存影像资料；
- 4、采用潜望镜或 CCTV 排查的还需要查清管道的腐蚀、破损、接口错位、淤积、结垢等运行状况的检测；
- 5、工作范围包含抽水、气囊封堵。

##### （二）管道普查要求

###### 1、管道普查的基本程序要求

检测工作任务书下达，搜集资料，现场踏勘，编写技术检测方案，检测前的准备（含办理占道施工许可证、管道特殊预处理许可手续等），现场检测及初步判读，淤积严重污染源较多区域需要经采购人确认，需要进行潜望镜或 CCTV 检测的还需对内业影像判读与处理，评估计算及图件编辑，编写检测报告书和成果验收。检测任务较简单及工作量较小时，上述程序可酌情简化。

###### 2、管道普查前应搜集如下资料

- （1）已有排水管线图；

- (2) 管道的竣工图或施工图等技术资料；
- (3) 已有管道检测资料；
- (4) 评估所需的相关资料。

### 3、现场踏勘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察看测区的地物、地貌、交通和管道分布等情况；
- (2) 开井目视检查管道的水位、淤泥和井内构造等情况；
- (3) 核对所搜集资料中的人井位置、管位、管径、材质等。

### 4、技术检测方案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检测任务的委托方、施工方，检测任务、目的和工期要求；
- (2) 管道概况、现场交通条件及对已有资料的分析；
- (3) 技术方案（包括管道检测及预处理）；
- (4) 作业质量、健康、安全、交通组织、环保等保证体系与具体措施；
- (5) 可能存在的问题和对策；
- (6) 工作量估算及工作进度计划；
- (7) 人员组织、设备、材料计划；
- (8) 拟提交的成果资料。

### 5、现场管道普查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设立施工现场围栏和安全标志，必要时须按道路交通部门的指示封闭道路后再作业；
- (2) 管道预处理，气囊临时封堵、吸污、清洗、抽水等；
- (3) 仪器设备自检；
- (4) 管道实地检测与初步判读。对发现的重大缺陷问题应及时报知委托方或委托方指定的现场监理；
- (5) 检测完成后应及时清理现场，保养设备。

### 6、缺陷分布图的编绘应符合下列要求

- (1) 缺陷分布图宜在已有的排水管线图基础上加绘缺陷要素。无排水管线图的应按现行的行业标准《城市地下管线探测技术规程》CJJ61 和《城镇排水管道与泵站维护技术规程》CJJ/T68 的有关规定绘制。测区较小的可实地丈量后以自由比例尺简单绘制；
- (2) 管道缺陷图上必须注明的缺陷要素包括：录像文件（带）编号、检测方向、缺陷位置、代码及照片编号、管径和相对距离等；
- (3) 图上的代码和颜色应按本规程规定执行。

7、管道检测记录应在现场按规定格式填写完成，不得事后补填，以保证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在描述管道缺陷或结构特征在管道环向上的位置时应采用时钟表示法。以声纳检测的渠箱缺陷定位应按系统实际量测位置以数值表示。

8、管道检测成果报表必须包括：工程名称（或合同号）、检测时间、天气、操作者、所持检测资格证书编号、地名、路名、录像文件（带）编号、管道用途、开始/结束井编号、形状、管径、材质、内衬、管道接头间距、检测方向、缺陷位置、分布时钟、代码级别及缺陷照片等，对于连续性缺陷还应注明起/止位置和长度。报表应经操作者、填表人和审核人签名确认。

9、管道检测成果资料应按档案管理中统一载体、装订规格的要求，分为文字、表、图和光盘（录像带）四大类进行编号和组卷。

10、管道检测成果可置入数字市政系统，并建立动态管理机制。

11、管道检测现场施工必须执行现行的行业标准《排水管道检测与修复安全技术规程》CJJ6 的有关规定。

12、普查类检测项目，中标人的现场负责人应全程见证现场检测过程，并及时确认管道的重大缺陷。

13、影像资料要求

（1）缺陷的类型和代码宜在现场确认并记录。现场检测完毕后，应由二者根据录像复核。

（2）缺陷的几何尺寸应比照管径或相关物体的尺寸确认。

（3）对无法确定的缺陷类型或等级必须在评估报告中加以说明。

（4）缺陷图片应采用现场最佳角度和最清晰的图片方式，特殊情况下也可采用对看录像抓取图片的方式。

（5）CCTV 检测及各类影像资料要确保清晰可见，否则验收不予通过。

## 六、项目成果

1、完成本项目的实施后，根据采购人的要求，提供书面及电子版本的成果文件。

2、在项目实施过程中，要求中标人根据采购人的要求，及时出具成果报告，以便采购人安排其它工作。

3、在项目全部实施完成后，出具完整的最终成果报告，成果报告包括成果表数据、检测录像数据、缺陷照片数据、缺陷分布图数据、技术设计书、检测报告书等。

4、书面资料数量：一式六份。

## 七、项目实施进度要求

1、人员配备要求。

投标人根据本服务项目的工作量、作业要求、工期要求合理的配置作业班组及班组成员。拟投入的人员须在合同签订前组建完毕。合同签订前、合同履行过程中如采购人要求增加作业班组的，投标人应按采购人要求执行。

2、整体服务期

合同签订后，须在 2023 年 5 月 20 日前完成服务并跟进台账资料。

经采购人确认具体的作业区域并划分区块后，根据采购人指定的区块完成该区块面积内的全部现场检查作业，同时要求中标人每完成采购人指定区块的若干调查主体的检测后，提供完整的成果报告。

3、中标人在采购人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所有项目的检测后，十天内完成采购人要求的所有资料编制。

4、采购人不定期抽查中标人的工作进程及资料。

八、其它要求

1、如采购人有任务安排或需处理的事宜，中标人须在一个小时内到达现场配合采购人工作，如未在一个小时内响应并到达，则每次扣罚 1000 元。

2、本项目在施工时，如须进行封道作业、消防栓用水的，则由中标人办理相关手续和承担有关费用，采购人可配合人办理相关事项。

3、中标人应重视安全作业，严格执行安全协议的有关内容，并对其服务过程中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和承担一切费用。

4、下井作业前施工准备及检测：

(1) 下井作业前必须填写《下井（池）作业现场记录单》；

(2) 对于水位较低且未封堵的管道下井前必须查清管径、水深、流速、潮汐及附近工厂废水排放情况；

(3) 水位较高的管道下井前必须降低水位；

(4) 下井前必须开启工作井上下游井盖,进行自然通风；

(5) 用气体检测仪对井下气体进行检测,若有毒气体仍超标,必须采用人工对管道进行通风直至达到安全要求；

(6) 下井人员应经过安全技术培训,学会人工急救、防护用具、照明及通讯设备的使用方法。

(7) 井上必须有两人监护，且监护人员不得擅离职守；

(8) 严禁进入直径小于 0.8 米的管道作业；

(9) 井下必须采用防爆型照明设备,其供电电压不得大于 12V；

(10) 井下作业照明不宜小于 50lx；

(11) 井下严禁明火作业；

- (12) 井上井下联系尽量采用无线通讯设备；
- (13) 下井时必须戴安全帽, 配备符合国家标准的悬托式安全带；
- (14) 每次下井连续作业时间不宜超过一小时。

#### 5、安全措施

(1) 服务期间中标供应商须按相关国家规范要求遵守各项安全操作规程, 防止发生各类事故。

(2) 道路上作业时需按有关部门要求做好安全防护和警示标志。施工期间发生的安全措施费, 夜间施工增加费均由中标供应商负责。

(3) 项目完成过程中, 中标供应商应加强安全管理, 杜绝安全事故的发生。项目完成期间所引起的工伤事故, 其一切责任和后果由中标供应商自行承担。

##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指引

甲方：（采购人）

乙方：（供应商）

根据\_\_\_\_\_年\_\_\_月\_\_\_日\_\_\_\_\_采购（招标编号：\_\_\_\_\_）招标结果和招标文件要求，并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他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同时在平等、公平、诚实和信用的原则下，经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第一条：服务内容及地点

1、本项目为温岭市泽国镇2023年度污水零直排提质增效排查项目采购采购，具体服务内容包括：涉水污染源调查、排水管道及设施普查、排水口及河道断面调查、编制污水零直排区创建实施方案、组织台账整理工作等。

2、服务地点：温岭市泽国镇

### 第二条：合同价

1、合同价：\_\_\_\_\_元（大写：\_\_\_\_\_），

1）、本合同价包含管网普查及测绘、CCTV 检测、QV 检测、水质检测及入户调查、检查井更换等；

2）、工程量如有增减，按实际发生数量结算，单价按投标报价计算，最终结算价不得超过合同价。若结算价超过合同价乙方自行承担，甲方不支付其超额部分。

3）、本合同履行期间，不因政策性调整、物价涨跌等任何因素调整合同价格。固定单价范围内的服务、工作不作拆解审计。

### 第三条：服务期

须在2023年5月20日前完成服务。

### 第四条：付款方式

1、合同签订并调查人员进驻后支付合同总价10%；

2、完成调查服务工作，并提供完善的成果资料后支付至实际工程量的50%

；

3、调查成果经甲方评审合格后支付至实际工程量的70%。

4、完成“污水零直排区”建设排查台账资料整理验收合格并经第三方结算审计后支付至结算价的100%。

### 第五条：甲方工作

1、甲方提供调查所需的基础资料，具体如下：

1)、涉水污染源的污染排放资料（企事业单位清单、已登记的污染源单位清单、排水许可登记资料等）。

2）、排水管网规划图、排水管道系统概况、排水管线施工图、竣工图及测量成果。

- 3)、已有的管道调查、检测资料或其他外业调查成果。
  - 4)、入河牌口调查资料。
  - 5)、排水管线养护资料、泵站运行数据等。
  - 6)、区域内排水户接管信息。
  - 7)、区域现状图、发展规划等。
  - 8)、现有基本比例尺地形图。
  - 9)、其他乙方所需的相关资料。
- 2、甲方解决乙方外业调查过程中政策处理及协调沟通的工作。
  - 3、甲方及时组织服务各阶段成果评定工作。

#### **第六条：乙方责任**

- 1、乙方现场调查作业（涉水污染源调查及排水管道及附属设施普查、排放口调查、入户调查、管道普查及测绘、CCTV检测、QV检测、水质检测）
- 2、乙方递交工作成果（调查报告、污水零直排区创建工作方案、整理创建台账等）
- 3、乙方工作按甲方具体要求及《招标文件》中所规定的执行。

#### **第七条、履约担保**

合同签订前，由乙方向甲方缴纳中标价的1%为履约保证金，采用非保函形式出具的履约保证金在合同终止并验收后无异议15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 **第八条、质量及验收**

1、质量：服务各项具体工作的质量标准和作业规范按甲方具体要求及《招标文件》中所规定的执行。

2、验收：乙方调查报告经甲方审查合格后方可进行下一环节工作，甲方组织项目成果（调查报告、污水零直排区创建工作方案、整理创建台账）评审，评审通过后即为该项目合格。

#### **第九条、安全措施：**

1、服务期间乙方须按相关国家规范要求遵守各项安全操作规程，防止发生各类事故。

2、道路上作业时需按有关部门要求做好安全防护和警示标志。施工期间发生的安全措施费，夜间施工增加费均由乙方负责。

3、项目完成过程中，乙方应加强安全管理，杜绝安全事故的发生。项目完成期间所引起的工伤事故，其一切责任和后果由乙方自行承担。

#### **第十条、违约责任：**

1、甲方逾期支付服务费的, 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万分之5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2、由于甲方原因造成合同解除的, 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违约金按服务费总额的5%计算。

3、乙方没有按时提供服务，或者提供的服务达不到要求的，甲方有权选择以下办法处理：

(1)要求乙方重做：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2)减少报酬：甲方有权酌情减少乙方的服务费。如果因乙方原因造成逾期的，自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服务费总额的1%减少服务费。

(3)解除合同：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服务费总额的10%计算。

4、如有转让或分包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如造成损失超过履约保证金金额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5、乙方在施工过程中未按要求做好围护要求的，施工人员未穿戴安全防护设备的，每发现一次扣1000元。

6、乙方提交的成果有造假行为的，每发现一处扣除该部分服务经费，并扣除履约保证金10%扣完为止。

7、乙方提交的成果资料未达到作业规范要求的，成果资料将被甲方退回，并进行重新调查并提供符合要求的成果资料，工期不予延续。

8、如甲方有任务安排或需处理的事宜，乙方须在一个小时内到达现场配合甲方工作，如未在一个小时内响应并到达，则每次扣罚 1000 元。

9、在服务期内，甲方因主管部门抽查考核扣分较多导致被列为考核评比黑榜的，则扣除乙方服务费总额的5%。

#### **第十一条、争议的解决：**

在发生所供商品或服务的质量、售后服务等问题时，甲方有权直接向乙方索赔，签订必要的书面处理协议。如协商不成，任何一方有权在合同签约地选择诉讼的途径解决。

#### **第十二条、合同的生效：**

1、本合同经甲方、乙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2、本合同一式柒份，甲方、乙方双方执二份，其余送有关部门备案。

3、合同附件、相关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地址：

法定代表人：

联系方式：

开户行：

账号：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

地址：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联系方式：

开户行：

账号：

签约地址：

注：本合同作为示范文本，具体以成交人与招标人所签定正式合同为准。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附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投 标 文 件

( 资 格 证 明 文 件 )

投标人名称（盖章）：

地 址：

时 间：

## 资格证明文件目录

- 1、投标声明书（附件 2）
- 2、授权委托书（附件 3）（若有附上法定代表人及代理人的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 3、符合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附件 5）；
- 4、中小企业声明函（附件4）；
- 5、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 6、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开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如有）；
- 7、本项目要求的特定资质证书以及其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资料（如有）。

## 附件 2

### 投标声明书

浙江万众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投标人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经营地址）。

我（姓名）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我公司自愿参加贵方组织的（招标项目名称）（编号为）的投标，为此，我公司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我公司声明截止投标时间近三年以来：在政府采购领域中的项目招标、投标和合同履行期间无任何不良行为记录；无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2、我公司在参与投标前已详细审查了招标文件和所有相关资料，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招标文件没有倾向性，也没有存在排斥潜在投标人的内容，我方同意招标文件的相关条款，放弃对招标文件提出误解和质疑的一切权利。

3、我公司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4、我公司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我公司投标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如有第三方向采购人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主张，该责任由我方承担。我方的投标报价已包含所有应向所有权人支付的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

5、我公司严格履行政府采购合同，不降低合同约定的产品质量和服务，不得擅自变更、中止、终止合同，或拒绝履行合同义务；

6、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公司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日期：

### 附件 3

## 授权委托书（如有）

\_\_\_\_\_（填写采购人单位名称）：

我单位全权委托\_\_\_\_\_（身份证号：\_\_\_\_\_）作为我单位合法代理人，参加\_\_\_\_\_（填写政府采购项目名称及编号）投标活动，并办理上述项目所涉的投标文件签署、合同签订及项目实施等与之相关的投标全程各事项。该代理人的上述行为，均代表本单位，与本单单位的行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单位将承担该代理人行为的全部法律后果和法律责任。代理人无权转换委托权。

特此委托

代理人姓名（签字）：\_\_\_\_\_ 日期：\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委托单位盖章：\_\_\_\_\_

- 附：1、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 附件 4

###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温岭市泽国镇 2023 年度污水零直排提质增效排查项目采购，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备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附件 5

## 符合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参与（项目名称）【**招标编号：（采购编号）**】政府采购活动，郑重承诺：

（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 1、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2、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3、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5、具有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三）不存在以下情况：

-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
- 2、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附件 6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附件 7: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投 标 文 件

(商务技术文件)

投标人名称 (盖章):

地 址:

时 间:

## 商务技术文件目录

（投标人根据投标文件内容自行编制）

附件 8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电子邮件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			其中	项目负责人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基本账户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基本账户账号				技工		
经营范围						
资产构成情况及投标人投资参股的关联企业情况						
备 注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附件9

**技术、商务偏离表**

为了采购人评议的需要，投标人若有偏离的应将偏离条款逐条提出或根据以下要求的格式提出偏差。投标人应对照招标文件要求在“偏离情况”栏注明“正偏离”、“负偏离”。

如投标人无偏离的可不填写本偏离表或在本页上写“无”，视为完全响应本次招标文件。

序号	内容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	偏离情况	说明
1					
2					
...					
...					
...					
...					
...					
...					
...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附件 10

投标人类似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地址	合同总价	实施时间	项目单位名称及其联系人电话
1					
2					
3					
...					

要求:

1. 业绩证明应提供证明材料（根据招标要求填写）；
2. 报价供应商可按此表格式复制。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附件12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报 价 文 件

投标人名称（盖章）：

地 址：

时 间：

## 报价文件目录

- 1、开标一览表；
- 2、报价明细表；

下列内容如有可提供：

- 2、针对报价投标人认为其他需要说明的；

## 附件 13

项目编号：ZJWZ2023-013

**温岭市泽国镇2023年度污水零直排提质增效排查项目采购  
开标一览表**

序号	投标项目	服务期限	投标报价（元）	备注
1	温岭市泽国镇2023年度污水零直排提质增效排查项目采购			
投标报价：                元				

投标人名称（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盖章或签字）：

\_\_\_\_\_年\_\_月\_\_日

## 附件12-1

## 投标报价明细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预算单价 (元)	预估工 程量	投标单价 (元)	小计 (元)	备注
一、涉水污染源调查（含数据整理、成果编制）						
1	生活小区污 染源调查	50元/户	844户			调查内容包括涉水污染源基本信息（空间位置、平面布置图、污染源性质、规模、排水许可情况等）、用水量（包括水源情况）、雨水、污水排出口坐标（包括管底标高、排水去向）调查生活污水、生产废水、地表水径流等情况；调查雨污水井标识情况等。形成污染源问题清单，附有现场照片说明，提出整改建议与对策，并编制“一企一档”。工业污染源调查暂定一家企业（一本土地证或不动产权证）为一个工业污染源，厂区内涉及到管网的普查及疏通、清淤、检测，另外按普查及疏通、清淤、检测的单价来结算。其他污染源调查包含六小行业、垃圾中转站、公厕、工地、医疗单位、学校、机关团体、商业单位、市场等污染源，其中医疗单位、学校、机关团体、商业单位、市场里面涉及到涉及到管网的普查及疏通、清淤、检测，另外按普查及疏通、清淤、检测的单价来结算。
2	工业污染源 调查	300元/户	116户			
3	其他污染源 调查	80元/户	200户			
二、排水管道及附属设施普查（含数据整理、成果编制）						
1	排水管网普 查及测绘并 住建局入库	8元/米	50000米			查明地下排水管线走向、性质、管径或断面、材质、坐标、高程、埋深等情况
2	DN300以下 涉水管道疏 通、清淤	12元/米	20000米			管道检测前应进行疏通、清淤，以确保检测的完整性及准确性。
3	DN300及以 上-DN600以 下涉水管道 疏通、清淤	17元/米	18000米			

4	DN600及以上涉水管道疏通、清淤	25元/米	2500米			
5	潜望镜检测	8元/米	16000米			单独潜望镜检测
6	CCTV检测	15元/米	31500米			DN200管径及以上管网应进行CCTV检测。
7	淤泥及杂物清运消纳	50000元/项	1项			砂石、污泥等垃圾由供应商及时解决，采购人不提供堆放场地，相关费用由乙方负责。包含淤泥（垃圾）转运、淤泥、垃圾、油污处置及消纳费用。
三、排口调查及水质检测（含数据整理、成果编制）						
1	沿河排水口、涉水污染源、排放口出水水质检测	300元/个	100个			
2	排水口测量、调查	80元/个	100个			
3	创建台账整理	10000元/项	1项			
投标总价：						

注：若报价超过预算单价，则作无效标处理。

投标人名称（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盖章或签字）：

\_\_\_\_\_年\_\_月\_\_日

## 附件 13

## 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浙江万众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采购组织机构名称）：

本人经由\_\_\_\_\_（单位）负责人\_\_\_\_\_（姓名）合法授权参加\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政府采购活动，经与本单位法人代表（负责人）联系确认，现就有关公平竞争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一、本单位与采购人之间  不存在利害关系  存在下列利害关系\_\_\_\_\_：

A. 投资关系    B. 行政隶属关系    C. 业务指导关系

D. 其他可能影响采购公正的利害关系（如有，请如实说明）\_\_\_\_\_。

二、现已清楚知道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其他所有供应商名称，本单位  与其他所有供应商之间均不存在利害关系  与\_\_\_\_\_（供应商名称）之间存在下列利害关系\_\_\_\_\_：

A.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同一人

B.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夫妻关系

C.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直系血亲关系

D.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关系

E.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近姻亲关系

F.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股份控制或实际控制关系

G. 存在共同直接或间接投资设立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情况

H. 存在分级代理或代销关系、同一生产制造商关系、管理关系、重要业务（占主营业务收入 50%以上）或重要财务往来关系（如融资）等其他实质性控制关系

I. 其他利害关系情况\_\_\_\_\_。

三、现已清楚知道并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现场纪律。

四、我发现\_\_\_\_\_供应商之间存在或可能存在上述第二条第\_\_\_\_\_项利害关系。

（供应商代表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 附件 14

中小微行业划型标准规定（根据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制定）

行业	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			微型企业		
	从业人员X (人)	营业收入Y (万元)	资产总额Z (万元)	从业人员X (人)	营业收入Y (万元)	资产总额Z (万元)	从业人员X (人)	营业收入Y (万元)	资产总额Z (万元)
1、农林牧渔业		$500 \leq Y < 20000$			$50 \leq Y < 500$			$Y < 50$	
2、工业	$300 \leq X < 1000$	$2000 \leq Y < 40000$		$20 \leq X < 300$	$300 \leq Y < 2000$		$X < 20$	$Y < 300$	
3、建筑业		$6000 \leq Y < 80000$	$5000 \leq Z < 80000$		$300 \leq Y < 6000$	$300 \leq Z < 5000$		$Y < 300$	$Z < 300$
4、批发业	$20 \leq X < 200$	$5000 \leq Y < 40000$		$5 \leq X < 20$	$1000 \leq Y < 5000$		$X < 5$	$Y < 1000$	
5、零售业	$50 \leq X < 300$	$500 \leq Y < 20000$		$10 \leq X < 50$	$100 \leq Y < 500$		$X < 10$	$Y < 100$	
6、交通运输业	$300 \leq X < 1000$	$3000 \leq Y < 30000$		$20 \leq X < 300$	$200 \leq Y < 3000$		$X < 20$	$V < 200$	
7、仓储业	$100 \leq X < 200$	$1000 \leq Y < 30000$		$20 \leq X < 100$	$100 \leq Y < 1000$		$X < 20$	$Y < 100$	
8、邮政业	$300 \leq X < 1000$	$2000 \leq Y < 30000$		$20 \leq X < 300$	$100 \leq Y < 2000$		$X < 20$	$Y < 100$	
9、住宿业	$100 \leq X < 300$	$2000 \leq Y < 10000$		$10 \leq X < 100$	$100 \leq Y < 2000$		$X < 10$	$Y < 100$	
10、餐饮业	$100 \leq X < 300$	$2000 \leq Y < 10000$		$10 \leq X < 100$	$100 \leq Y < 2000$		$X < 10$	$V < 100$	
11、信息传输业	$100 \leq X < 2000$	$1000 \leq Y < 100000$		$10 \leq X < 100$	$100 \leq Y < 1000$		$X < 10$	$Y < 100$	
12、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00 \leq X < 300$	$1000 \leq Y < 10000$		$10 \leq X < 100$	$50 \leq Y < 1000$		$X < 10$	$Y < 50$	
13、房地产开发经营		$1000 \leq Y < 200000$	$5000 \leq Z < 10000$		$100 \leq Y < 1000$	$2000 \leq Z < 5000$		$Y < 100$	$Z < 2000$
14、物业管理	$300 \leq X < 1000$	$1000 \leq Y < 5000$		$100 \leq X < 300$	$500 \leq Y < 1000$		$X < 100$	$Y < 500$	
15、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00 \leq X < 300$		$8000 \leq Z < 120000$	$10 \leq X < 100$		$100 \leq Z < 8000$	$X < 10$		$Z < 100$
16、其他未列明行业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 说明
- 1、企业类型的划分以统计部门的统计数据为依据。
  - 2、个体工商户和本规定以外的行业，参照本规定进行划型。
  - 3、本规定的中型企业标准上限即为大型企业标准的下限。